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拟购买资产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核查意见

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爆光电”或“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厦门厦芝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芝精密”）49%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独立财务顾问”）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审阅了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就拟购买资产是否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厦芝精密不存在被其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事项。本次交易完成后，厦芝精密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将遵守上市公司关于防止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相关制度，防止资金占用情形的发生。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民爆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资产不存在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主办人：

---

钟梓洋

---

傅引

---

彭学东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9日